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落款日期发生错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落款日期为“2018年1月3日”,现更正为“2020年1月3日”,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

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感歉意,并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